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博士班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課程架構

最低畢業學分數 42 學分

108.3.20 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108.4.11 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108.11.7 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109.10.14 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學年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	
修別	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	
共同必修	上學期	諮商理論專題研究 (需先修碩班諮商理論研究)	3	3	進階諮商實作【註6】	3	3
		團體諮商專題研究 (需先修碩班團體諮商研究)	3	3	論文指導(一)【註2】	3	0
	下學期	研究方法專題研究	3	3			
		進階諮商實務 (需先修諮商理論專題研究) (需先修碩班諮商實務) 諮商督導理論與實務專題研究 (需先修諮商理論專題研究)	3	3	進階督導實作【註6】 (需先諮商督導理論與實務專題研究) 論文指導(二) 論文【註4】	3	3
分組選修專業課程	家庭與婚姻諮商	上學期	3	3	性別關係與教育專題研究	3	3
		下學期	3	3	◇多元文化諮商研究 伴侶、婚姻與家庭專題研究	3	3
	學校諮商與學生事務	上學期	3	3	◇兒童與青少年期異常行為診斷	3	3
		下學期	3	3	◇網路諮商研究 ◇學習諮商研究	3	3
	統計與評量	上學期	3	3	人格評量專題研究	3	3
			3	3	◇結構方程模式專題研究	3	3
		下學期	3	3	◇多變量分析專題研究	3	3
			3	3	◇現代測驗理論與實務	3	3
	個人發展與心理異常	上學期	3	3	人格心理學專題研究	3	3
			3	3	◇認知心理學專題研究	3	3
		下學期	3	3	◇變態心理學研究	3	3
			3	3	◇心理創傷專題研究 ◇社區心理學與諮商專題研究	3	3
	表達性治療 遊戲與	上學期	3	3	◇沙遊治療專題研究	3	3
			3	3	◇表達性治療研究	3	3
		下學期	3	3	◇心理劇專題研究	3	3
			3	3	◇藝術治療研究 ◇親子遊戲治療 ◇夢的解析專題研究	3	3

	生涯與生命	上學期	◇死亡心理與諮商研究 ◇企業心理諮商與員工協助方案	3 3	3 3	◇存在主義諮商專題研究	3	3
		下學期	◇老人心理與諮商研究 ◇生涯輔導與諮商研究	3 3	3 3	生涯諮商專題研究 (需先修生涯輔導與諮商研究)	3	3
系選修專業課程		上學期	諮商歷程專題研究 後設分析專題研究 ◇學術定向與專業成長 ◇諮商哲學基礎專題研究	3 3 1 3	3 3 2 3	方案評鑑專題研究 完形諮商專題研究 進階團體諮商實務 (需先修團體諮商專題研究) 敘事心理與諮商專題研究 認知諮商專題研究 獨立研究 ◇榮格心理治療專題研究 ◇本土心理學研究 ◇移地研究	3 3 3 3 3 2 3 3 3	3 3 3 3 3 0 3 3 2
		下學期	人文諮商專題研究 短期諮商專題研究 綜合諮商技術專題研究 諮商心理學史專題研究 諮商倫理與法規專題研究 論文寫作 ◇行動研究 ◇質的研究法 ◇質性研究資料分析 ◇學術定向與專業成長 ◇超個人心理學與諮商專題研究	3 3 3 3 3 3 3 3 1 3	3 3 3 3 3 3 3 3 2 3	行為諮商專題研究 阿德勒諮商專題研究 ◇測驗編製研究 ◇學術英文寫作 ◇超個人心理諮商與實務 專題研究	3 3 2 2 3	3 3 2 2 3
附註	<p>1. 上述以科目、學分/學時數列示。畢業學分42學分，選修本系科目（不限學期）一律承認為本系畢業學分，修習外校、系開設科目未經核可、重覆修習同一名稱課程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<u>選修科目修習系外開設科目，採認6學分為本系畢業學分。</u></p> <p>2. 論文指導(一)、(二)為必修各3學分0學時，不計入畢業學分之計算。</p> <p>3. ◇表示碩博合開科目。</p> <p>4. 若已修滿畢業學分而尚未完成學位論文，於次學期必須選修論文，預計畢業之當學期亦同。</p> <p>5. 凡註冊後應至少修習1門科目（含論文），否則應辦理休學。</p> <p>6. 本班之實習課程，請依本系諮商實習辦法辦理。</p> <p>7. 【研究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修習通過於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(https://ethics.nctu.edu.tw/)網路教學平台之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課程】等相關規定。</p> <p>8. 以上選修課為本系可能開設之課程，但實際開課仍以當學期系所安排為主。歷年開課課程可參考網址：http://webap0.ncue.edu.tw/deanv2/other/ob0109。</p>							

畢業條件

- 一、本系(所)最低畢業學分為42學分，包含必修21學分、選修21學分，論文指導(一)、(二)為必修各3學分0學時，不計入畢業學分之計算。
- 二、凡選修本系(所)開設科目一律採認為本系(所)畢業學分；修習系(所)外開設科目，未經核可、重覆修習同一名稱皆不採認為本系(所)畢業學分。選修科目修習系外開設科目，採認6學分為本系畢業學分。
- 三、學生應於申請論文計畫口試前，至少參與論文口試(含計畫)發表8場、本系小型學術研討會8場、校外大型研討會2場。
- 四、研究生在就讀本系博士班期間須於論文口試前在國內外研討會、期刊等任一經審查符合學術型文章之公開發表單位採用發表者（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），經審核通過後，始得申請論文口試。
- 五、畢業步驟：(1)修畢學分 (2)通過學科考試 (3)通過論文計畫提審 (4)通過論文口試。
- 六、【研究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修習通過於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(<https://ethics.nctu.edu.tw/>)網路教學平台之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課程】等相關規定。
- 七、本系學生修習遠距教學課程，其修習學分(含抵免學分)總數以不超過畢業總學分之四分之一為限。